

##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 拍卖完成过户暨权益变动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 年 6 月 12 日至 2024 年 9 月 7 日期间，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持有公司合计 14,3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4%）被司法拍卖并确认成交，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司法拍卖股份均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持股比例由 10.31%减少至 8.67%，权益变动比例超过 1%。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少，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划转，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投资”）、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45.29%减少至 43.65%。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一、本次权益变动概述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2024 年 9 月 7 日和 2024 年 9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司法

拍卖结果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141、2024-173、2024-174），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持有公司合计 14,3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4%）被司法拍卖并确认成交，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司法拍卖股份均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持股比例由 10.31%减少至 8.67%，权益变动比例超过 1%。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傲农投资、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45.29%减少至 43.65%。

##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 （一）本次权益变动明细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吴有林		
	住所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沙村镇***		
	权益变动时间	2024 年 6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8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司法拍卖划转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 股）	-14,300,000	-1.64%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情况

#### 1、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漳州芴城百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吴有林先生与其配偶共同设立的合伙企业，吴有材为吴有林的弟弟，傅心锋、张明浪为吴有林的姐夫，郭庆辉为吴有林的妹夫，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规定，吴有林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漳州芴城百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吴有材先生、傅心锋先生、张明浪先生、郭庆辉先生互为一致行动人。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	266,173,069	30.58%	266,173,069	30.58%
吴有林	89,723,192	10.31%	75,423,192	8.67%
漳州芗城百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719,710	3.99%	34,719,710	3.99%
吴有材	3,176,029	0.36%	3,176,029	0.36%
傅心锋	149,500	0.02%	149,500	0.02%
张明浪	115,050	0.01%	115,050	0.01%
郭庆辉	115,050	0.01%	115,050	0.01%
<b>合计</b>	<b>394,171,600</b>	<b>45.29%</b>	<b>379,871,600</b>	<b>43.65%</b>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吴有林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其他情况说明与风险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少，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吴有林先生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划转，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根据管理人及公司与各重整投资人签署的《重整投资协议》，若后续公司顺利完成重整程序，公司控制权将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产业投资人联合体，公司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0月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重整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85）第七部分“公司股权结构及控制权变化情况”之说明。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